

渠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711 号）、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 号）、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《关于做好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工作的通知》（渠府办函〔2024〕1 号）等相关规定，编制渠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，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。2023 年，渠县发改局紧扣中心大局，围绕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领域，聚焦经济社会发展成效。公开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，“一地一都一强县”方面相关衔接政策。公开渠县 2023 年度政府定价的（涉企）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、渠县发改局权责清单等文件，并按要求同步公布公开相关政策解读；公开重要民生价格监测开展情况，降低重点国有景区门票价格“回头看”工作开展情况等重要工作信息 10 余条；转载四川省重要政策法规 4 篇；按要求公开财政预决算等信息 10 余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。2023 年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件，主要涉及服务定价政策依据内容和项目立项批复文件，产生行政

复议 1 件，判决结果为责令答复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。按照《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行政规范性文件公开工作的函》工作要求，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。2023 年发改局未制发行政规范性文件。持续开展失效或废止的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，做好文件清理和集中发布的有序衔接。严格落实“三审”制度，对发布的信息先审后发，对重点稿件反复核校，及时发现和纠正错漏信息，确保发布信息内容准确、表述规范。加强个人信息保护，确保相关信息准确完整安全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坚持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数据同源工作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维护建设，由专人负责网站的维护，加强内容审查把关，保障预决算信息，工作信息，政策文件等栏目及时更新，实现数据目录定期梳理、实时更新。积极回应群众留言，高效办理县长信箱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。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安全责任制，坚持底线思维，针对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》等重要法律法规积极开展培训，强化责任意识，规范履职，以减少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风险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 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
行政许可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3	0	0	0	0	0	3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2	0	0	0	0	0	2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	0	
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0	0	0	0	0	1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3	0	0	0	0	0	3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1	0	0	1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(一) 主要问题。一是因人员变动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交接不力，工作产生断档，被主管单位工作提醒；二是主动公开意识

不足，对于群众热切关注的价格领域指导文件宣传力度不够，群众对政策知晓率低，引发信访问题；三是依申请公开答复质量不高，引发行政复议。

(二)改进措施。一是严格工作交接程序，采取清单式交接，设立业务交接过渡期，新任熟悉工作后再正式交接，保证岗位换人工作不断档；二是按照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，定期梳理公开事项，做到“应公开尽公开”；三是积极提升依申请公开答复质量，加强部门联动研讨，减少行政复议风险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渠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3 年未发出政府信息处理费收费通知，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